来自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的报道

刑法修正案(十二)草案提请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拟加大对行贿犯罪惩治力度

本报北京7月25日电(记者周蔚) 7月25日上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在京举行,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沈春耀作刑法修正案(十二)草案的说明。草案共修改补充刑法7条,主要就行贿和民营企业内部人员腐败相关犯罪规定作进一步完善。

沈春耀介绍,这次修改主要是将党中央确定要重点查处的行贿行为在立法上进一步明确和加强惩治,在刑法第390条增加一款规定:对多次行贿、向多人行贿,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等六类情形从重处罚。同时,调整行贿罪的起刑点和刑罚档次,与受贿罪相衔接。

为加大对单位受贿、对单位行贿犯罪行为的惩处力度,草案将刑法第387条单位受贿罪的刑罚由原来最高判处五年有期徒刑的一档刑罚,修改为"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和"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两档刑罚;在刑法第391条对单位行贿罪中,增加一档"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的刑罚。

实践中,单位行贿案件较多,与个人行贿相比法定刑悬殊。一些行贿人以单位名义行贿,规避处罚,导致案件处理不平衡,惩处力度不足。草案将单位行贿罪刑罚由原来最高判处五年有期徒刑的一档刑罚,修改为"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和"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两档刑罚。

此外,现行刑法第165条、第166条和第169条分别规定了国有公司、企业相关人员非法经营同类营业罪、为亲友非法牟利罪和徇私舞弊低价折股、出售国有资产罪,这次刑法修改将现行对"国有公司、企业"等相关人员适用的犯罪扩展到民营企业。民营企业内部人员具有上述相应行为,故意损害民营企业利益,造成重大损失的,也要追究刑事责任,进一步加大对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保护力度,加强对民营企业的平等保护。

检察动态

【安徽省检察院】

交流检察新媒体阵地建设经验

本报讯(记者吴贻伙) 近日,安徽省检察院召开全省检察新媒体阵地建设经验交流会,总结检察机关新媒体账号运营以及新媒体作品生产等方面的经验,分析存在的短板和问题。据悉,该省三级检察院共运营各类网络新媒体账号750余个,33家检察院建成并实质性运营融媒体中心或新媒体工作室。近五年来,该省近百个检察新媒体账号和作品获评中政委"四个一百"优秀政法新媒体等荣誉称号。会议强调,要坚持盘活资源,打造新媒体宣传专业团队,推动检察新媒体宣传接地气、有人气,促进新媒体宣传提质增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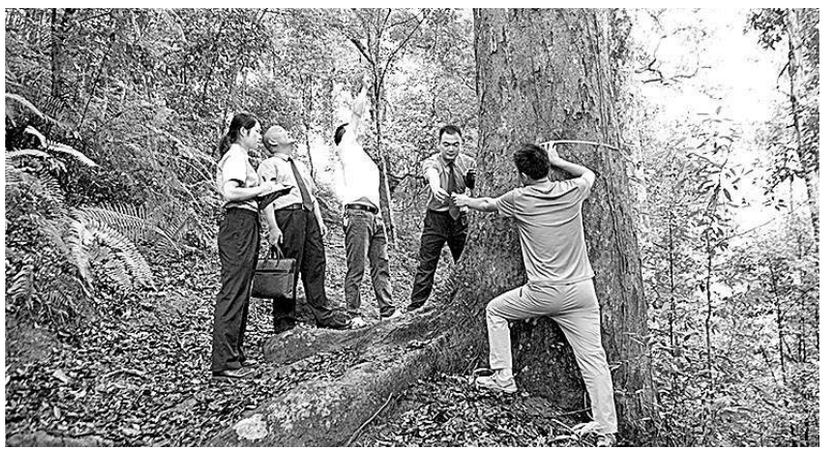

近日,江西省寻乌县检察院检察官协同有关部门工作人员,前往该县项山乡聪坑村古树群,开展古树保护情况调研。 **本报通讯员黄世珍 姚卫东摄**

让"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成为基本价值追求

(上接第一版)优化案件管理,必须健全完善案件质量评价体系,整体系统予以评价。在进行案件管理时,必须明确其主要目的是科学统计分析,把握动态趋势,总结经验规律,科学指导工作,有针对性解决突出问题。各级检察机关要结合对最高检新修订的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的学习和落实,引导检察官把注意力放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上、放在整体工作质效上。要树立正确政绩观,谨防"数据冲动"、华而不实,要在符合司法规律的前提下鼓励争先创优,将"有质量的数量"和"有数量的质量"统筹在更加注重质量上。

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必须给检察权运行"加把锁"。作为法律监督机关,检察机关既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更要勇于自我监督,既做好内部制约与监督,也做好检察机关层级间的领导与监督。要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坚持"放权"和"管权"并重、管案与管人结合,加强对不捕、不诉、民事监督等重点环节的制约监督。同时,检察长要切实负起"管"的政治责任、法律责任,做到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切实守护好公平正义司法生命线,增强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安全感。

深化实施数字检察战略,是实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重要途径。数字检察战略是法律监督手段的革命。最高检党组提出,构建"业务主导、数据整合、技术支撑、重在应用"的数字检察工作机制,以数字革命赋能法律监督。要抓住信息化这个数字检察的"主干",以法律监督应用模型为突破口,在发现问题线索,实现法律监督重大个案突破,唤醒和盘活检察数据、完善工作机制,进行类案监督,推动主管部门诉源治理、系统治理上下功夫。要夯实数据化这个数字检察的"根系",做实数据的汇聚、整合、管理、应用,既要把检察数据用足用好,充分共享、深度挖掘检察系统内部数据平台,从中发现监督线索、发案趋势和办案规律,也要合理使用外部数据,加强与其他行政机关、执法司法机关的协作,推动开放数据接口、实现共享共用。

"令在必信,法在必行。"检察机关作为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法律监督机关和司法机关,要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党的检察事业长远发展履职办案,站在司法为民的高度公正司法,切实强化司法为民这个"初心"、司法公正这个"核心",通过"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在实体上确保实现公平正义,在程序上让公平正义更好更快实现,在效果上让人民群众可感受、能感受、感受到公平正义。

浙江省委原常委、杭州市委原书记周江勇受贿案一审宣判

新华社合肥7月25日电 2023年7月25日,安徽省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浙江省委原常委、杭州市委原书记周江勇受贿一案,对被告人周江勇以受贿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对周江勇受贿犯罪所得及孳息依法予以追缴,上缴国库。

经审理查明:2001年至2021年,被告人周江勇利用担任浙江省鄞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象山县人民政府县长、象山县委书记,宁波市委常委、宁波杭州湾新区开发建设管委会党工委书记,舟山市人民政府代市长、市长、舟山市委书记,浙江省委常委、温州市委书记,浙江省委常委、杭州市委书记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工程建设、项目承揽、土地获取、案件处理等事项上提供帮助,直接或者通过其亲属非法收受财物共计人民币1.82亿余元。

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周江勇的行为构成受贿罪。周江勇受贿数额特别巨大,并使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依法应从严惩处。鉴于周江勇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罪行,主动交代监察机关尚未掌握的部分受贿犯罪事实,认罪悔罪,积极退赃,赃款赃物已全部追缴,具有法定、酌定从轻处罚情节。法庭遂作出上述判决。

提升党建质量 走好第一方阵

(上接第一版)

中央宣传部聚焦"学思想",特别是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文化传承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举办部务会专题读书班和5期主题教育专题研讨班;开展宣传思想战线大调研,围绕党中央关注、习近平总书记关心的重点课题,围绕制约宣传思想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难点问题,把调研成果转化为践行"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和推动事业发展的思路办法。

中央统战部牢牢把握政治机关属性,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作为贯穿此次主题教育的首要任务,坚持党建业务互促互进,紧扣中心工作确定本部门本领域重点课题,通过实地调研、座谈访谈、调查问卷等形式,掌握真实情况,研究现实问题,提出思路举措,不断推动新时代统一战线事业高质量发展。

带头做到"两个维护",从根本上讲就是要做到对党忠诚。

全国人大常委会机关把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要会议文件精神固定为机关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开展党章党规制度集中学习月、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周活动,运用党性教育基地加强政治引领和政治教育;举办机关2023年"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颁发仪式,传承忠诚品格,做到对党虔诚而执着、至信而深厚。

国务院办公厅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持把做到"两个维护"作为做好国务院办公厅工作的生命线,以主题教育为契机,统筹推进"领学、督学、研学、互学、自学",持续推进政治忠诚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国办工作始终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前进。

全国政协机关提高政治站位,及时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深入贯彻《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向党中央请示报告制度,认真督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政协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建立台账制度,确保落到实处。

国家发展改革委主要负责同志讲授专题党课,对全委党员干部做到对党忠诚提出要求,各级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分别讲授党课,要求党员干部把牢政治方向,提高"政治三力"。同时充分利用红色资源,接受生动鲜活的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推动党员干部进一步传承红色基因、强化忠诚意识。

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在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行动上。

生态环境部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的重要论述精神,引导沿江各级党委政府履行水生态保护修复责任;制定出台实施《生态环境促进稳增长服务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把"两个维护"体现在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效上。

海关总署在主题教育中将"智关强国"行动和智慧海关建设作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具体行动;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注的海南自贸港建设深入开展专题调研,严厉打击海南离岛免税"套代购"等走私行为;加大助企纾困力度,推出16条优化营商环境新举措,走好践行"两个维护"的第一方阵。

加强理论武装 坚持学用结合

主题教育开展以来,中央和国家机关走在理论武装的前列,在学懂弄通做实上当好示范。

中央对外联络部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每周部通气会第一议题,引领带动党员干部深入学习研讨;举办"复兴讲堂""主题教育大家谈"等活动,邀请专家举办讲座,将潜心自学和集体研讨相结合,不断丰富学习方式;编纂党的理论知识手册,引导党员干部随时随地学、主动自测自评,持续保持学习热度。

中央和国家机关工委发挥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领学、理论学习大讲堂专题辅导学、党支部集体研学、青年理论学习小组交流促学、党员个人自学的"五学联动"学习机制作用,发挥部级领导干部历史文化讲座、"强素质·作表率"读书活动等学习平台作用,推动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世界观方法论研讨班、学习习近平著作读书班等,联系党史研究、文献编辑、著作编译等工作,分专题研讨交流;发挥工作独特优势,组织参与编辑习近平总书记相关著作的同志宣讲党的创新理论和编辑体会,进一步深化对党的创新理论的认识理解。

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旨在更好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坚持以学促干,最高人民法院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司法审判实践,深入分析新时代新发展阶段法院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积极转变审判工作理念,努力提升审判质效,集中整治不均衡结案、执行难等问题,持续用力办好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等民心工程,推动人民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新成效。

工业和信息化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发挥"头雁作用",在总结推广联动学习机制基础上,深化完善"及时传达学习、组织深入研究、形成工作方案、明确任务清单、呈报专题报告、落实具体举措、加强跟踪问效"七步工作机制,不折不扣落实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财政部坚持和运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坚持人民至上,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加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持力度,推动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设。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查研究,紧盯财政改革发展中心任务化解矛盾、破解难题。

国家卫生健康委坚持以党的创新理论为指导,推动卫生健康工作由治病为中心向人民健康为中心迈出坚实步伐。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意见》,持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致力于担负起为中国式现代化筑牢健康根基的重大责任和光荣使命。

中国社科院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着力推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的理论学术创新,更加自觉地运用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推动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建设,使理论学术创新有方向、有原则、有规矩。

提升组织力 加强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

组织建设是党的建设的重要基础。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是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的重要措施。

中央组织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聚焦选贤任能、育才聚才各项工作列出重点课题,提出推动组织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对组织工作重点难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力求在进一步推动解决干部不作为、不敢为、乱作为等突出问题上取得实效;开展机关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状况专项调研分析,融合推动机关党建质量提升。

最高人民检察院坚持求真务实、担当实干,聚焦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担负起检察机关的重大责任,在主题教育中牢固树立大抓基层鲜明导向,持续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谋实策、出实招、求实效,锻造坚强有力的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政治过硬、本领高强、作风优良的检察铁军,助力党建业务融合发展。

科技部制定实施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的4方面13条措施,系统谋划、把握重点、持续发力,建设了一批"四强"党支部,并以此次主题教育为契机,深入推进"一支部一策",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质量,为科技创新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交通运输部牢牢把握政治机关和第一方阵的定位,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部署各项工作。各级党组织强化查摆、整治基层党建问题,以"党建强化年""党支部书记项目"等活动为抓手,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将党建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持续打造"四强"党支部。

"党支部建在司局、党小组建在处室",是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体系的一个特点。

商务部着力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完善联学共建机制,印发《开展党建联学共建 促进商贸流通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等相关文件,推动机关司局与行业组织建立常态化跨部门、跨行业党建联学共建机制,形成工作合力。

国家税务总局持续组织机关党支部委员、党小组组长培训,提高兼职党务干部履职能力;建立机关党委联系党支部工作机制,全覆盖总局不同类型基层党组织,常态化派员列席"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指导督促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国家统计局组织开展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关键小事"调研攻关活动,充分发挥统计专业优势开展调查研究,磨砺广大青年党员的过硬本领,使每名党员都成为一面鲜红的旗帜,每个支部都成为党旗高高飘扬的战斗堡垒。

全国总工会不断健全制度机制,强化"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在主题教育中充分发挥支部作用,开展"支部书记云党课"等直播活动,并突出工会特色,成立劳模宣讲团,不断激发基层党组织创新性。

持续正风肃纪 加强作风建设

以主题教育为契机,中央和国家机关持续正风肃纪,带头弘扬优良作风。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带头以自我革命精神加强自身建设,扎实开展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教育整顿,把纯洁思想、纯洁组织作为突出问题来抓,委机关坚持带头学、带头查、带头改,扎实开展思想政治教育、警示教育、纪法教育,清仓起底全面处置线索,坚决防治"灯下黑",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教育整顿取得阶段性成效。

坚持把纠"四风"、为基层减负作为作风建设的重中之重,中央政法委就重大涉稳风险防范化解及维护社会稳定责任落实工作开展督查,同步督查属地和行业情况;研究精简平安中国建设考核评价内容、优化考评程序,减轻基层负担;推动在中央层面打通法院、司法行政、信访等部门化解矛盾纠纷的数据,建立信息系统,解决基层条块协同难的痛点。

紧盯形式主义老问题和新表现,中央网信办把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作为铁规矩、硬杠杠,对办文办会、出差出访等作出更加具体细致的规定。以主题教育为契机,深入开展"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整治,推动清理关停、整合迁移、规范整改相关APP,将深化拓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落到实处。

教育部开展厉行节约、制止浪费专项工作,要求直属机关各单位健全长效机制,加强监督检查,深化教育引导,让勤俭节约蔚然成风;对照"四风"问题在教育系统的11个方面具体表现,通过个人自查自纠、查处违规违纪行为、持续加强作风建设,涵养求实、清廉的新风正气。

持续纠治"四风",为基层减负松绑。深入调查研究,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组织年轻干部蹲点调研,检视政策落地的堵点,找准群众关切的痛点。在主题教育中,开展"人社青年攻一关"等活动;针对23件群众关心的"关键小事",全部门79个青年理论学习小组进行调研攻关,切实将主题教育成果体现到服务群众的各项政策举措上。

聚焦办实事、解民忧,农业农村部组织开展"关键小事""根在基层"等调研实践活动,500多名青年干部围绕农村厕所革命等37件群众关切事,进村入户与农民面对面交流,与农口部门、科研专家、经营主体等座谈访谈,实打实推动解决农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纪律是管党治党的"戒尺"。各部门各单位坚持严字当头,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拧紧纪律"开关"。

国务院国资委强化以案为鉴,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赴警示教育基地参观等方式,引导干部提高拒腐防变能力;强化制度约束,修订完善国资委机关工作人员与中央企业往来行为规范和国资委领导干部禁止插手中央企业工程项目等方面制度规定,引导党员干部时刻绷紧纪律意识这根弦。

国铁集团列出9大方面检视重点,组织机关党员干部对自身问题深入查摆,逐条逐项整改落实,加强对党员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锻造建设政治上绝对可靠、对党绝对忠诚的机关干部队伍。

光明日报社以通报新闻宣传系统违纪违法案例等方式警钟长鸣,在业务中将"不到现场不写稿,搞不清稿件来源不发稿,走得实才能写得实"作为铁律严格要求。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着力深化理论武装、夯实基层基础、推进正风肃纪,中央和国家机关把"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要求一贯到底、落实到位,为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而不懈努力。

(新华社北京7月25日电)

(上接第一版)要深入贯彻落实最高检关于法律监督工作的要求,在依法履行法定职责中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要坚持以主题教育为引领,着力加强高素质专业化检察队伍建设,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过硬检察铁军。

黑龙江 7月23日,黑龙江省检察院召开党组会,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刘永志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要求,要狠抓贯彻落实,坚持把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落实到检察工作全过程、各环节,把准历史方位、扛起时代重任,加快推进检察理念、体系、机制、能力现代化建设,切实推动最高检各项部署要求在黑龙江省检察机关落实、落细、落到位;要做好统筹结合,将贯彻落实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同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结合起来,同深入推进省委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工作落实年"活动结合起来,依法履行法定职责,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以更优检察业绩助推中国式现代化的龙江实践取得新进步、实现新突破。

浙江 7月24日,浙江省检察院召开党组会,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林贻影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要求,全省检察机关要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这次研讨班的部署要求上来,立足浙江坚定不移深入实施"八八战略"、在推进共同富裕和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奋力打造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的历史使命,在维护改革稳定发展大局、平安护航杭州亚运会和亚残运会、服务保障浙江省委三个"一号工程"等重大任务中担好检察职责;以"枫桥式检察室"建设为抓手,不断深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的检察实践,为奋力谱写共同富裕和中国式现代化的浙江华章提供坚强司法保障。

湖北 7月24日,湖北省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守安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全省检察机关要把学习贯彻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作为当前一项重要任务,学深悟透其中的重要理念、观点和要求,并落实到具体检察履职办案中。要在深化主题教育中强化政治建检,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做到理论清醒、政治坚定、对党忠诚、履职有力,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充分运用检察力量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以湖北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先行区建设;持续做实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检察听证、支持起诉、司法救助等更多让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检察为民实事。

湖南 7月24日,湖南省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叶晓颖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要坚持以服务大局为己任,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服务现代化新湖南建设。坚决严惩危害国家安全、严重危害社会秩序的犯罪;全面准确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深化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依法惩治严重经济犯罪,依法妥善办理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等。要坚持以法律监督为主业,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配合抓好省委法律监督工作专项督查反馈问题整改,监督纠治非法取证、虚假诉讼等执法司法突出问题;健全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双向衔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等机制,强化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的监督,积极探索行政违法行为监督。要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检察人才队伍建设。

广东 7月24日,广东省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冯键主持会议。会议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把学习好、贯彻好研讨班精神转化为推动广东检察工作现代化的强大动力。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紧围绕广东省委"1310"工作部署,全面履行检察职能,遵循司法规律,严格依法办事,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服务保障广东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建设;要坚持司法为民,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推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通过优化案件管理、监督制约、数字赋能等举措,切实统筹"有质量的数量"和"有数量的质量",以"如我在诉"办好群众身边的案件;要持续加强检察队伍建设,坚定不移深化全面从严管党治检,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不断筑牢广东检察事业发展的根基。

重庆 7月24日,重庆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时侠联主持召开党组会。会议强调,要通过召开全市检察长座谈会、深入基层检察院宣讲等方式,传达学习好新时代新征程检察工作新理念新要求,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自觉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履职尽责,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要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价值追求,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审查逮捕、审查起诉、诉讼监督等检察权运行机制,强化检察长、部门负责人、案件管理部门的监督职责,做实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矛盾化解等工作,确保司法公平公正。

四川 7月25日,四川省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会议要求,要纵深推进主题教育,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党的政治建设。要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抓好检察环节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各项工作,服务保障现代化经济强省建设。要落实检察为民,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深化民事检察"和解五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信访积案化解等工作,推进案件质量主要评价指标本地化运用,优化案件管理和绩效管理,做到质量、效率、效果有机统一于公平正义。要坚持问题导向,着力推动构建以证据为核心的刑事指控体系,民事检察主动适应法院审级职能定位改革,积极探索行政违法行为监督,大力提升公益诉讼检察办案质效,统筹加强检察侦查工作,深入推进数字检察战略,努力实现"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西藏 7月24日,西藏自治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夏克勤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意见。会议强调,全区检察机关要把准新时代新征程检察工作的历史方位,聚焦聚力服务保障"四件大事""四个创建",始终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浦江经验",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常备不懈、高压严打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和严重刑事犯罪;聚焦国家重大项目、高原特色产业、乡村振兴战略强化司法保障,服务西藏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生态保护第一,贯彻落实青藏高原生态保护法,深入开展"亚洲水塔"保护专项活动,筑牢国家生态文明高地司法保护屏障;依法强化固边兴边强边司法保障,加强军地协作和对外合作,严厉打击涉边违法犯罪,坚决维护国家核心利益。

甘肃 7月25日,甘肃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沈涧主持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专题传达学习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会议要求,适时召开全省市州分院检察长座谈会,进一步传达学习全国、全省政法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和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研究谋划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检察工作重点任务。全省检察机关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检察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切实履行好"四大检察"职能,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要在省委、最高检领导下,统筹推进检察改革,加强统筹调度,狠抓督促落实,结合甘肃检察实际将落实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进行细化分解,列出任务清单,明确责任领导、部门、人员,定期跟踪问效,确保落地落实。

新疆 7月24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检察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自治区检察院检察长、党组副书记高继明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要求,全区检察机关要立足检察职能,扎实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全力维护稳定,参与社会治理,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在坚持检察自信自立自强上下功夫,在履行检察职能上下功夫,在深化一体融合履职上下功夫,在推动形成监督合力上下功夫,在突出抓好深层次监督上下功夫,切实做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坚持抓班子带队伍激活人才引擎,抓改革促发展激活创新驱动,抓数字强赋能激活监督动能,抓管理促规范推进从严治检,持续激发自身内在动力。

(本报记者肖俊林 吴杨泽 王鹏翔 韩兵 范跃红 蒋长顺 张吟丰 韦磊 满宁 曹颖频 张超 南茂林 何海燕 通讯员朱晓华 张秩千 王子航 崔智勇 张咪咪 程伟杰 李敏 李岸征)